

证券代码：002513

证券简称：*ST蓝丰

编号：2020-042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7月1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杨振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6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、微信等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董事11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表决结果为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严锋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办公电话：0512-62650502、0516-88920479

传真：0516-88923712

电子邮箱：lfshdmb@jslanfeng.com

办公地址：江苏新沂经济开发区苏化路1号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5日

附：张严锋先生个人简历

张严锋先生 1980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经济师，二级建造师，2008年至2010年工作于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指挥部，2010年至2017年12月在本公司办公室任科员、副主任，2017年12月至2020年7月在本公司任内部审计负责人，已经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张严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其他相关的规定。